

证券代码：300559

证券简称：佳发安泰

公告编号：2017-036

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董事会会议”）通知于2017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。

2.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袁斌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4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董事会认为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，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

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,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7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;

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,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,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,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,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, 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7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3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,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(财会[2017]15 号)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,符合相关规定,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,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

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15日